项目编号：ZJZB2026-DY1078

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舞台展演剧目（六）

单一来源谈判文件

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合同条款主要格式 19
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服务要求 19
第五章　评审方法 24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27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项目概况

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舞台展演剧目（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 56 号电信广场东门裙楼四楼省内运营商招标代理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ZB2026-DY1078

项目名称：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舞台展演剧目（六）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347,175.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舞台展演剧目（六）):

合同包预算金额：347,175.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47,175.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艺术创作、表演和交流服务	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舞台展演剧目（六）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47,175.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演出项目结束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舞台展演剧目（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2)《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3）《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4)《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5)《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6）《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8）《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12）《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 号)；（13）《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通知》(陕财办 2023 5 号)；（1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15）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须提供相应声明函。（1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舞台展演剧目(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供应商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批准签发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09 月 17 日 至 2026 年 09 月 20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 56 号电信广场东门裙楼四楼省内运营商招标代理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 56 号电信广场东门裙楼四楼省内运营商招标代理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9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 56 号电信广场东门裙楼四楼省内运营商招标代理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请请将单位介绍信（需包含经办人联系方式及邮箱）和经办人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现场购买或发送至邮箱 zjjlzbsyb@163.com（文件费支付方式，现金或转账。收款方户名：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小寨支行;账 号:999008462710001,转账时备注项目编号）2、报名单位请将开票信息以 WORD 版形式发送至邮箱 zjjlzbsyb@163.com，备注清楚开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普通发票。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机关

地址：西安市新城区西一路 197 号

联系方式：029-8526191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 56 号电信广场东门裙楼四楼省内运营商招标代理

联系方式：029-8833637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招标代理中心曾艳、高杰、宜健

电话：18681807608

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2.1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路56号电信广场东门裙楼四楼省内运营商 电话：029-88336376 邮箱：zjjlzbsyb@163.com
2	2.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3	9.2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9.3	本次谈判的最小单元为“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谈判，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该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谈判，任何不完全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5	11.1	谈判报价：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或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谈判处理。
6	12.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提供有效合格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已赋码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或提供承诺函；（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月的的缴纳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或提供承诺函；（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 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6、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9、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0、供应商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批准签发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按无效谈判处理。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14.4	**本次谈判活动须交纳谈判保证金为：无**
8	15.1	谈判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谈判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9	16.1	正本的份数：壹份；副本的份数：贰份；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 PDF 格式贰份）；谈判一览表：壹份。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0	17.2	供应商应将谈判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谈判一览表、资格证明文件分别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谈判文件正本”“谈判文件副本”“电子版”“谈判一览表”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
11	18.1	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21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谈判文件递交地址：西安市高新路 56 号电信广场东门裙楼四楼省内运营商招标代理开标室
12	21.1	谈判时间：2026 年 09 月 21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西安市高新路 56 号电信广场东门裙楼四楼省内运营商招标代理开标室
13	24.1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五章）。**
14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以成交金额为基数，依据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执行；不足 8000 元按照 8000 元收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给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小寨支行** **账 号:999008462710001**
15	同义词语	构成谈判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供应商”、“承包人”，在招标谈判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	其他	1、本项目属性为 服务 。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 。（按照《工信部 国家统计局 发改委 财政部 工信部联企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2011〕300 号）规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或营业收入 1000 万以上；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或营业收入 50 万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一.总 则

1.资金来源

1.1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招标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2.1 招标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为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供应商：

2.2.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2.2.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2.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2.2.1.4 有依法交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

2.2.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2.2.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2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代理机构（包括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采购人）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招标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谈判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谈判无效。

2.2.3 供应商必须在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购买谈判文件，方可参与谈判。谈判文件售后不退。

2.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2.2.5 谈判费用自理。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3.谈判响应的货物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谈判响应的货物应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供应商应保证其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不真

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谈判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政府采购监管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谈判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谈判文件

6.谈判文件构成

6.1 谈判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在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谈判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谈判文件构成及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3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谈判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招标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将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两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疑问的，均应在谈判截止日期两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8. 谈判语言和谈判货币

8.1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谈判将按无效处理。

9.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9.1.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谈判响应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的谈判函、谈判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1.2 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谈判方案说明书。

9.1.3 按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9.1.4 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提交的谈判保证金。

9.1.5 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谈判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谈判方案，否则，其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9.3 本次谈判的最小单元为“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谈判，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该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谈判，任何不完全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0.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谈判响应文件，明确表达谈判意愿，详细说明谈判响应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谈判文件第 9 条的内容及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谈判报价

11.1 谈判报价：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或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谈判处理。

11.2 谈判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谈判文件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1.3 谈判报价：总包交钥匙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2.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2.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谈判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3.证明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在谈判文件中提交产品和服务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谈判，与谈判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谈判，虚假响应的谈判，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据。逐条对谈判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对谈判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质量保证、施工实施方案、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14.谈判保证金：无

15.谈判有效期

15.1 谈判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谈判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4 条有关谈判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6.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递交一份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谈判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一份）并在盘面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与谈判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6.2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谈判文件要求谈判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必须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处，均须由签字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

色墨水(汁)书写或盖章，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编制目录及对应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连续性页码，并分别装订成册；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但内容必须完全一致。**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方有效。

16.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谈判响应文件须加盖骑缝章；

16.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谈判文件格式编制的谈判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6.6 谈判响应文件的副本、电子版须和正本保持一致。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或电子版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7.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为方便唱标记标，谈判一览表除谈判响应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单独密封在封袋中。封线处加贴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单独递交（该单独密封谈判一览表的谈判报价必须与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的谈判一览表的谈判报价一致，若不一致，则按单独密封的谈判一览表为准。）

17.2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谈判一览表分别分开密封装在单独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谈判一览表”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

17.3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7.3.1 供应商的全称；

17.3.2 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7.3.3 正本/副本/电子版/谈判一览表等“请勿在_____(谈判时间)之前启封”。

17.4 如果供应商未对谈判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全部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资料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接收人。

18.2 招标代理机构接收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8.3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19．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9.1 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谈判响应文件，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0．谈判的修改与撤回

20.1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招标代理机构。

20.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章第 17 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谈判与评审

21.谈判

21.1 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谈判大会由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谈判时，由监标人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检查完毕后，招标代理机构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谈判价格、价格折扣、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如果有），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未在谈判时宣读的谈判价格和价格折扣，评标时不予承认。

21.3 只有在谈判时唱出的价格和价格变动声明，评标时才能考虑。

21.4 在谈判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谈判响应文件将原封退回给供应商。

21.5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谈判记录，存档备查。

22．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文件等规定，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2.2 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供应商不得在谈判后使用任何方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2.3 在评审期间，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谈判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谈判小组根据其谈判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2.5 谈判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22.5.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2.5.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2.6 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2.6.1 采购人将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齐全、谈判保证金是否合格等。

22.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表总金额不一致的，以谈判一览表(报价表)为准。谈判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

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如果单独密封的“谈判一览表”中的谈判报价与谈判正本的谈判报价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谈判一览表”中的谈判报价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22.6.3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2.5.4 条的规定，谈判小组要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应该是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偏离的谈判。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谈判小组决定谈判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6.4 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谈判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谈判处理：

22.6.4.1 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或谈判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22.6.4.2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22.6.4.3 供应商未提交有效的谈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谈判保证金形式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22.6.4.4 超出经营范围谈判的；

22.6.4.5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22.6.4.6 谈判响应文件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22.6.4.7 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22.6.4.8 供应商在同一份谈判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产品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22.6.4.9 存在有重大缺漏项和重大技术偏离的谈判产品；

22.6.4.10 供应商有串通谈判、以他人名义谈判、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22.6.4.11 谈判总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谈判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22.7 谈判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2.7.1 谈判小组将按照本须知第 22.5.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进行详细评审。

22.7.2 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评审方法”的方法进行评审。

22.8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

谈判小组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3．评审过程的保密

23.1 谈判小组全体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4．评审方法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18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文件等文件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5．评审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一次报价、二次报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四个步骤进行评审。

六.定标、成交与签约

26．定标程序

26.1 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6.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6.3 确定的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也可以重新组织单一来源采购。

26.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谈判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6.5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单一来源成交公告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

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7．成交与落标通知

27.1 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7.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采购单位的一切损失及后果。

28. 成交合同的签订

28.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管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29．招标代理服务费

29.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以成交金额为基数，依据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执行；不足 8000 元按照 8000 元收费。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给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9.3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小寨支行

账 号:999008462710001

第三章　合同条款主要格式

甲方：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法定代表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住所地：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舞台展演剧目（六），由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单一来源采购，选定_____为成交单位。经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以下简称甲方）与　　（以下简称乙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舞台展演剧目（六）；

2、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3、项目内容：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将于 2026 年 10 月 11 日在西安开幕，2026 年 11 月 10 日闭幕。根据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工作部署安排，拟采购陕西省西安人民剧院有限公司引进的越剧《孟丽君》等 4 部国内优秀剧目作为舞台展演板块参演剧目。

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活动结束。

二、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大写）：_____（¥：_____元）

2、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提供服务所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创作团队劳务费，演职人员劳务费，场地费，道具租赁费，演出所需的设备租赁费，设计及物料制作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甲方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等额发票及结算相关资料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2、付款方式：演出圆满结束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

3、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_____

开户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四、服务要求

越剧《孟丽君》是越剧传统经典大戏，由双梅花奖得主及多名国家一级演员联袂演绎，融合越剧王派、徐派、尹派三大主流流派，唱腔韵味正宗、层次丰富，艺术规格极高；豫剧《花木兰》是由正宗豫剧院团演绎传统常派经典，唱腔高亢醇厚、韵味纯正；程式身段规范大气，剧情通俗张力强；七十余年老牌院团功底扎实，人物塑造质朴传神，极具中原戏曲乡土感染力与正统戏曲风范；黄梅戏《女驸马》是由白玉兰奖、红梅奖等名家领衔，将传统艺术的精华和现代艺术的新鲜元素融会贯通,形成独具个性的艺术风格。故事轻松明快、老少皆宜，舞台唯美雅致，是国民度、观赏性非常强的经典黄梅戏标杆剧目；《最后的莫西干人-印第安演奏家亚历桑德罗旷野之声音乐会》是由来自秘鲁的世界音乐演奏家亚历桑德罗(AlexandroQuereval ú)主创，他凭借极具辨识度的排箫演奏与原住民音乐风格,成为全球广受欢迎的世界音乐艺术家之一。上述 4 部剧目均能够在丝艺节举办期间提供完整的演出；同时剧目已经过行业专家的初审和舞台艺术委员会专家的终审，艺术水准和演出质量均属上乘，具有较高的艺术性和观赏性；在演出质量方面具有不可替代性。

五、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

1、监督、参与项目执行的整个过程；

2、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3、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各阶段合同款项。

（二）乙方

1、乙方按甲方项目需求按期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验收。

2、如因特殊情况，乙方需更换项目团队人员必须经甲方同意。

3、乙方在执行本合同期间及服务过程中所有安全问题（包括人员）由乙方自行负责。

六、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或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项目技术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陕西省相关法律法规等进行处罚，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三）乙方不能完成或延后完成合同内容时，甲方有权委外提供，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从合同付款总价中直接扣除或直接支付给对方。

（四）乙方在合同期间及服务过程中，给甲方造成损失时，甲方有权从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或要求照价赔偿。造成重大责任事故或恶劣社会影响，甲方将通过法律程序维权，并终止合同。

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 12 小时内电话、传真或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5 日内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二）本合同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本合同执行时间可根据中止的时间相应顺延，双方无须承担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时间消除后，双方应就合同的履行及后续问题进行协商。

（三）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指地震、台风、火灾、水灾、战争、罢工以及其他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四）一方逾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八、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事项

（一）本合同以及甲乙双方来往的文件的文字表达及解释、图纸等均以中文为准。

（二）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四）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签署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效力。

（五）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未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六）发不正当竞争条约。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违反国家关于不正当竞争的有关规定。对可能涉嫌不正当竞争的货物供应商，一经查证，坚决取消供应商资格，三年内不许参与医院的货物供销活动，并按上级的有关规定执行处罚。

（七）任何一方违约，除按照本协议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需赔偿另一方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为追究违约责任而产生的差旅费、公证费、评估费、律师费等。

（八）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乙方各执_____份，_____与_____及备案份。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仍然有效）。传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约定的地址为双方有效送达地址，任意一方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向另一方通知，未通知另一方的，另一方按照约定地址发出的信件自发出之日起日内视为有效送达。

（十）本合同未确定的事项，可后附补充约定。本合同之外的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盖章：	盖章：
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及电话：
传真：	开户行及账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将于2026年10月11日在西安开幕，2026年11月10日闭幕。根据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工作部署安排，拟采购陕西省西安人民剧院有限公司引进的越剧《孟丽君》等4部国内优秀剧目作为舞台展演板块参演剧目。

二、服务要求

越剧《孟丽君》是越剧传统经典大戏，由双梅花奖得主及多名国家一级演员联袂演绎，融合越剧王派、徐派、尹派三大主流流派，唱腔韵味正宗、层次丰富，艺术规格极高；豫剧《花木兰》是由正宗豫剧院团演绎传统常派经典，唱腔高亢醇厚、韵味纯正；程式身段规范大气，剧情通俗张力强；七十余年老牌院团功底扎实，人物塑造质朴传神，极具中原戏曲乡土感染力与正统戏曲风范；黄梅戏《女驸马》是由白玉兰奖、红梅奖等名家领衔，将传统艺术的精华和现代艺术的新鲜元素融会贯通,形成独具个性的艺术风格。故事轻松明快、老少皆宜，舞台唯美雅致，是国民度、观赏性非常强的经典黄梅戏标杆剧目；《最后的莫西干人-印第安演奏家亚历桑德罗旷野之声音乐会》是由来自秘鲁的世界音乐演奏家亚历桑德罗(AlexandroQuereval ú)主创,他凭借极具辨识度的排箫演奏与原住民音乐风格，成为全球广受欢迎的世界音乐艺术家之一。上述4部剧目均能够在丝艺节举办期间提供完整的演出；同时剧目已经过行业专家的初审和舞台艺术委员会专家的终审，艺术水准和演出质量均属上乘，具有较高的艺术性和观赏性；在演出质量方面具有不可替代性。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一次报价、二次报价、推荐成交候选人四个步骤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审查：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2 符合性审查：

按照以下内容对谈判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一项不合格即为无效谈判。

1.2.1 谈判文件的完整性。谈判文件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谈判文件。

1.2.2 谈判文件的有效性。谈判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谈判有效期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规定。授权期限是否满足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

1.2.3 谈判文件的响应性。谈判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偏离；谈判商务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技术指标是否出现虚假响应；是否满足本次谈判的特殊要求；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1.2.4 谈判报价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2.5 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谈判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谈判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谈判作废标处理。

1.2.6 谈判文件其他章节中对无效谈判的规定。

2、一次报价。

3、二次报价。

4、推荐成交候选人。

5、谈判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谈判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通知该供应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6、对于谈判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7.1 谈判文件中谈判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谈判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谈判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7.2 谈判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7.3 如果单独密封的“谈判一览表”中的谈判报价与谈判正本的谈判报价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谈判一览表”中的谈判报价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项目编号：ZJZB2026-DY1078

（正本或副本）

第十二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舞台展演剧目（六）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二零二六年九月

目 录

一、谈判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谈判报价表

四、供应商概况

五、谈判方案说明书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七、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八、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谈判响应函

致：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　　）项目的谈判邀请(编号：　　)，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谈判文件正本___份、副本一式__份、电子版__份、谈判一览表__份。

我方承诺如下：

1 谈判总价为 _____（人民币￥ _____ ）（用大写和数字表示的谈判总价）。

2. 如果中标，我们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在谈判有效期内（自谈判之日起 90 天内），本谈判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6. 我们同意，如果中标，向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 __月__日；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主营：_____ ；兼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 年龄：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单一来源时提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年___月___日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所在部门：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谈判报价表

3.1 谈判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谈判总报价	服务期	备注
谈判总报价（大写）： （小写：￥ 元 ）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本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单独提交。若有折扣声明，请与本表一并装订和密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费用名称/类别	单价	数量	总价	备注
1					
2					
3					
4					
……					
合计	总报价（大写）：　　（小写：￥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文件。

3.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四、供应商概况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准备、封装至谈判文件中。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供应商企业简介；

2.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五、谈判方案说明书

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技术响应说明书，包应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对所提供服务的服务期限、付款、后期服务、服务质量进行响应；

2.供应商完成项目的服务方案、实施计划；

3.供应商完成项目保障能力；

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未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没有填零）次，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主业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七、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陕西中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八、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

日　　期：

附件 1：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资格证书	拟担任的职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不适合供应商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附件 2：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投标供应商固定雇员			为投标供应商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1.表后须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附件 3：

类似项目业绩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注：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表格后附合同或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5：（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6：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